# 最新朱自清的毁灭 朱自清集读后感(优质7篇)

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,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,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。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?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?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,仅供参考,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### 朱自清的毁灭篇一

在寒假中我读了一本让我回味无穷的书——《朱自清精选集》,在书中一篇篇让我终生难忘的文章如蝴蝶般飞舞在眼前,是那样的亮丽那样的轻盈,郁达夫是这样形容他的:朱自清虽则是一个诗人,可是他的散文仍能满贮着那一种诗意。

文学研究会的散文作家中,出冰心女士外,文章之美,要算他。

一篇《匆匆》如一首让你永远都不会忘记的歌曲他是那样的 熟悉,是那样的悦耳,那一句句不惜浪费时间的话语提醒了 我们时间的珍贵我们不能浪费时间。

当你在头脑里回忆起他的散文每时每一篇都会让你赞不绝口, 回味无穷。

那一篇《背影》抒发了多少人对父亲的感慨,细腻的抒写出父爱如山的伟大之情。

还有那写景抒情的散文更是栩栩如生的展现在眼前,正如林菲先生所说:朱自清的成功之处是,善于通过精确的观察,细腻地抒情写出对自然景色的内心感受。

比如这一篇《荷塘月色》更是体现出了朱自清对散文语言的 讲究,哪怕是一个字两个字的问题也决不放松。

如著名的语言学家朱德熙所说:他的注重语言,绝不是堆砌辞藻。

他那一篇篇诗文和散文的著作那种味道不仅让人回味无穷, 而且味道极正和醇厚,并且那种香浓的味道久久的徘徊在我 的脑间和心里,这才是人间散文诗集的精华和典范。

朱自清的散文集给我一种感觉,他在教我们一个一个人生的哲理,当然,也有写景的文章,他的散文集洋溢着一股真挚、让人深思的感情。

他的散文构思精妙,让人很容易找到文章的中心,并了解。

但它却用很多例子来表达中心,让人一下抓住"题眼",文章给我一种亲切感,仿佛是一个和蔼可亲的`老爷爷在与我谈话,这篇文章充满了智慧和人生的哲理:"过去的日子如轻烟,被微风吹散了,如薄雾,被初阳蒸融了。

文章虽然没提一个关于珍惜时间的字眼,但从文章里举的例 子和反问质疑中,我们不难看出,朱自清爷爷在向我们说明 珍惜时间这个道理,他告诉我们日子是一去不返的,新的日 子一瞬间就走了,如果抓不住,像流水一样流走;抓住了,向 黄金一样珍贵。

可见,时间对我们来说,是一件多么重要的事情,一寸光阴一寸金,寸金难买寸光阴。

时间自己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财富,它与别的东西不同的是:只要珍惜它,多久都用不完,如果你浪费它,弹指一瞬间,它会消失的无影无踪。

人生只是短短几个春秋,既然如此,我们何不好好珍惜它,难道要让时间白白的从你身边流逝吗?时间也是最公正的裁判,不同的两个人,一个碌碌无为,到后来什么也没留下,只留下无穷的悔恨;一个艰辛劳作,换来得是累累硕果,他们的人生闪烁着耀眼光彩。

朋友,从现在开始,好好的珍惜时间吧!让我们一起做时间的主人,好好的驾驭它!

有再生的时候,但是,时间去了,为什么不复返呢?是啊!时间一但去了,就无法复返,时间只有三天"今天"、"明天"和"昨天"。

无论你在干哪件事情,时间都会慢慢地流过,可见时间多么 宝贵,想想自己,平时在学校里嬉戏的时候,在和同学玩闹 的时候,时间不知不觉地就过去,终于我明白了,要做时间 的小主人,利用好每一分钟,那么生活就变得更有意义了。

同学们,好好利用时间吧!还有《背影》这篇文章,它讲的是:父亲送儿子去车站,看见有买橘子的,就去买橘子,此时,儿子看到父亲的背影,儿子一下子感觉到父亲的伟大。

想想自己,妈妈每天送我去上学,我却感觉不到什么,现在我明白了,父母的爱是多么伟大、无私。

散文集还有许多感人的文章,如《春》、《威尼斯》·····,从一件小事中,能够悟出一个大道理,这些都是靠平时积累的呀!清茶是淡香的,咖啡是苦涩的,美酒是辛辣的,它们虽然味道同,但都能给人们带来美好的享受,让人回味无穷。

《朱自清散文集》中的文章,有的似清茶,有的像咖啡,有的是一杯淳淳的美酒。

朱自清生于1898年,名字华,号秋实,后改名为自清。

他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杰出的诗人和散文家。

他是"五四"新文学的开拓者和创业者之一。

为中国现代文学作了许多创新的工作,做出了巨大的贡献。

朱自清的散文不同于俞平伯的缜密,也不同于冰心的飘逸,更不同于周伯人的隽永。

他用自己"真挚清幽"的特性创造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。

其中,《背影》、《匆匆》、《荷塘月色》、《春》这几篇散文,被誉为白话美文的典范。

《背影》这篇散文通过描写父亲送儿子远行的一幕,表现了 父子之间的真挚情感;《匆匆》讲述了时间流逝之快,并且时 间不能倒流。

告诉我们:昨天是作废的支票,明天是未发行的债务,只有今天才是黄金。

所以,我们一定要把握住今天;而《荷塘月色》这篇散文中, 作者用月光衬托荷花,描写了夜晚中荷塘的美景。

而令我感触最深的还是《春》。

在文中,朱自清先生把春比喻为一个刚刚睡醒的孩子,欣欣然张开了眼,遍地的野花仿佛是天上的星星眨着眼。

风,不再像冬天那样寒冷,像母亲的手,轻轻地抚摸着万物。

在温暖的春风中,孩子们高兴得放着风筝。

在春天,春雨是寻常的,它滋润着世间的万物。

在《春》这篇文章中,我认为最重要的一句话是:"一年之计在于春,刚起头儿,有的是功夫,有的是希望"。

是呀,春天代表着绿色,寓意着复苏,象征着希望。

我们只有在春天播下希望的种子,到秋天才会有累累硕果。

#### 朱自清的毁灭篇二

朱自清的精短散文《春》,意象单纯,主题明朗,语言优美,人们往往把它解读为一篇春的赞歌。其实这是一种误读。

《春》与朱自清众多的写景抒情散文一样,看似晶莹剔透,一目了然,但它却像一杯醇酒一般,蕴涵了绵长而清洌的韵味与芳香,要真正品尝出它的滋味并非易事。在这篇贮满诗意的春的赞歌中,事实上饱含了作家特定时期的思想情绪、对人生及至人格的追求,表现了作家骨子里的传统文化积淀和他对自由境界的向往。

1927年之后的朱自清,始终在寻觅着、营造着一个灵魂深处的理想世界梦的世界,用以安放他颇不宁静的拳拳之心,抵御外面世界的纷扰,使他在幽闭的书斋中独善其身并成就他的治学。荷塘月色无疑是经过了凄苦的灵魂挣扎之后,找到的一方幽深静谧的自然之境,曲折地体现了他出淤泥而不染的人格操守;而早春野景则使他的梦的世界走向了一个开阔、蓬勃的境地,突出地展示了他要在春天的引领下上前去的人生信念。后者自然是前者的延续、转化、提升。但不管这两个世界有多么不同,它们都源于朱自清的一种理想追求甚至是一种乌托邦式的幻想。《春》确实描写、讴歌了一个蓬蓬勃勃的春天,但它更是朱自清心灵世界的一种逼真写照。

细读朱自清的《春》,我不由地有这样一种感觉:这是一个大病初愈的文化人,面对春意盎然的原野,他又重新找回了

一种自信和自尊,编织着自己的理想之梦。这是一个经历了心灵炼狱的知识分子,在大自然温暖的怀抱中,他沉醉其间,诗情联翩,感受到了一种天人合一的美妙境界和天行健,君子以自强不息的心灵冲动。他从时代的十字街头撤退下来,又在这里找到了自己的安身立命之所。

我总觉得,朱自清笔下的春景图,不是他故乡江浙一带的那种温暖潮湿的春景,也不是北方城郊的那种壮阔而盎然的春景,更不是如画家笔下那种如实临摹的写生画,而是作家在大自然的启迪和感召下,由他的心灵酿造出来的一幅艺术图画。在这幅图画中,隐藏了他太多的心灵密码。

朱自清研究专家吴周文先生说:在很多散文中,朱自清惨淡经营诗的意境,将人格美的'情'与自然美的'景'两者交融起来,创造了情与景会、情景交融的艺术境界。这种境界的构思,整个地展现自我人格,以美妙的意象作为人格的外化手段,于是他的笔下,自然美成为自我人格的精神拟态,或象征性的写照;个人特定的情绪、思想,也因自然美的依附,得到了诗意的写照,或者说得到了模糊性的象征。

怎样创造这种意境,完成自然美与人格美二者的附丽与连结?对此,朱自清则是继承弘扬以形传神、重在神似的艺术精神这一整体性的审美把握,加上'诗可以怨'的审美理想的制导,生成了风格的隐秀与清逸的色彩。(吴周文《诗教理想与人格理想的互融》,《文学评论》1993年第3期)对朱自清散文的深层意蕴,我以为这些话是深中肯綮的。

朱自清属于那种感情和感觉特别敏锐、细腻、真挚的人,对大自然的四季变化和山水花鸟等等,又有着特有的亲和情怀和观赏兴致。他的写景,往往是景中有我,我中有景,景我合一。

他所以要调动起自己的一切感官以及思想和情感,反复品味、字斟句酌、用笔如舌,正是要把自己的全部人生、人格投入

到大自然的形神中去,让自然的美与他人生的美浑然为一。 他不像鲁迅,在描写自然中采取一种超然的、审视的态度, 甚至不惜写了自然的丑来;他也不像周作人,在刻画自然中 沉溺其间、忘却自己,恨不得化为自然的一部分。

朱自清在大自然的怀抱中是投入的、虔诚的,但同时又是自觉的、清醒的。从这一点来说,他是最得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天人合一和中庸之道的真谛的。

在《春》这篇简短而明朗的散文中,同样体现了他的人格操守和审美理想。

## 朱自清的毁灭篇三

读朱自清的《春》,不知道为什么,一句话反复出现在心里:这是希望的春,这是我们的春,这是我们的希望的春。它不再隐藏在那形形色色的美景深处,从草尖、花蕊、柔风、雨丝中,浮现出来,以深呼吸的状态吸引着我们的目光。朱自清的《春》,应该是人的春,是每个人都能为自己美好的希望播种和耕耘的春。处处美景,只是做着人的陪衬,变成希望萌发的催化剂。

开篇的那句呐喊,扑面而来,令人肃然。这种盼望是什么? 是身上多些淡淡暖意,抑或是色彩斑斓的视觉享受?如果关注一下"脚步",会发现它和文章最后一段的关联。"领着我们上前去",春走前面,我们紧随其后,激情满怀地走,力度十足,奔向的一定是充满快乐的地方,那就是希望的招引。春天来了,因为希望来了。

春草之所以美,是因为我们无拘无束的放松姿态。漫长冬日的拘谨,一下子找到了最佳释放方式,那种快乐是尽情的。但这里极有分寸,"两""几"在提醒我们,放松而没有放纵。再照应第七段的内容,便发现草地上欢快的我们,是为了"舒活舒活筋骨,抖擞抖擞精神",更重要还是"各做各

的一份事去"。那份内的事,才是希望。

春花的美,艳丽而芬芳,令人陶醉。当然我们不能忽略那个"闭了眼"。多么富有神韵的词啊,色彩之艳留成余韵,清香之意犹在鼻端,让思绪玩一回浪漫:那硕果累累的希望,登场了。"已经",谁说希望还很渺茫?"满是",谁说希望不令人神往?我固执地认为,正因为有这样的神来之笔,朱自清的花才脱了俗气,呈现出与他人笔下的花不一样的风姿。

春风里,读读"新翻"的气息,这样的泥土上,走着多少辛勤的脚印。有多少脚印,就会有多少希望。春雨中,读读"默默工作"的身影,每一缕雨丝,都浸透了为希望劳作的努力。这两处,从播种的清香风,到耕耘的淡淡雨,紧扣着我们的希望历程,走出愈来愈浓的春意。

春天的人——我们,在3——6段的写景中,都不缺少精彩的身影。但作者感觉太淡,还不够强烈,于是,第七段便出现了最响亮的文字。如果仔细品读,你会发现这段的语言风格和上文有很大差异,氛围活跃了,节奏加快了,发音响亮的词语也多了。文字中,洋溢着高亢的精神、激情的生命。当读出"有的是希望"时,你有什么感觉?我那时,感觉到每一根神经,都激烈地振动着,每一个细胞都像浸透水的黄豆种子,萌发!

#### 朱自清的毁灭篇四

朱自清的散文是很好的,写得很有诗意,写法也很新奇,今 天我看了朱自清的《春》,感觉还不错呢!这篇文章先是写 草,我以为写草写得最好的一句是:小草偷偷地从土里钻出 来,嫩嫩的,绿绿的。园子里,田野里,瞧去,

一\*\*\*一\*\*\*满是的。写得很有诗意,写法也很新奇,今天我看了朱自清的《春》,感觉还不错呢!这篇文章先是写草,我以为写草写得最好的一句是:小草偷偷地从土里钻出来,

嫩嫩的,绿绿的。园子里,田野里,瞧去,一\*\*\*一\*\*\*满是 的。这一句写出了春的忽然到来,小草在不知不觉中长了出 来,说明了春来到了,到处都是,有一种野火烧不尽,东风 吹又生的感觉。接下来,就是开始写树了,桃树、杏树、梨 树, 你不让我, 我不让你, 都开满了花赶趟儿。红的像火, 粉的像霞,白的像雪。花里带着甜味,闭了眼,树上恍如已 满是桃儿、杏儿、梨儿。花下成千成百的蜜蜂嗡嗡地闹着, 大小的. 胡蝶飞来飞去。野花遍地是: 杂样儿, 有名字的, 没 名字的, 散在花丛里, 像眼睛, 像星星, 还眨呀眨的。这一 段把花丛中的美景描写得淋漓尽致,特别是第一句,我觉得 写得最好,由于这一句话把桃、杏、梨这三种树描绘得简直 跟人一样,在这一段里作者还用了很多的修辞手法。最后就 是最经典的一段: 雨是最平常的,一下就是三两天。可别恼。 看,像牛毛,像花针,像细丝,密密地斜织着,人家屋顶上 全笼着一层薄烟。树叶子却绿得发亮,小草也青得逼你的眼。 傍晚时候,上灯了,一点点黄晕的光,烘托出一片这安静而 和平的夜。乡下去,小路上,石桥边,撑起伞渐渐走着的人: 还有地里工作的农民,披着蓑,戴着笠的。他们的草屋,稀 稀疏疏的在雨里静默着。这一段我以为是整篇文章中写得最 好的一段, 也是大家经常模仿的一段。这一段描写用的修辞 方法也很多, 让看的恍如也身临其中, 屋外下着蒙蒙的细雨, 密密斜斜的交错着,远处的房屋上笼罩着一层薄雾,到处都 是绿色。晚上,点上了灯,光芒在黑夜里变得非常的孤单, 到处都是静偷偷的,大家都在干自己的事情。

#### 朱自清的毁灭篇五

我读到《绿》的时候,我又一次沉醉于朱自清的笔下了。

这篇文章融情于景,作者用全身心来体味着梅雨潭的绿。全 文仅四段,结构则较为紧凑。作者十分注意对词语的提炼、 妙用,从而极具亲和力,紧抓读者的心。此外,文章的修辞 与抒情运用也恰到好处。这便是它使我沉醉的原因了。 文章起笔突兀,自然点题,这般开头,使读者留有悬念,同时,作者说这是"第二次"来此地,才"惊诧",是我猜想可能作者第一次云游此地时,可能因季节、气候、心情以及背景而无缘于此景。

第二段,作者妙用动词,行文流畅,质朴,向读者交代游踪,同时为下文对梅雨潭的精妙描写酝酿、积累情绪、做铺垫。其中,"抬起头,镶在两条湿湿的黑边"里的字用得尤为精妙,因黑白分明,这"镶"字便浮现于作者的脑畔中了。还有,"这个踞在突出的一角的岩石上"其中"踞"字运用得极为生动、传神,顿生雄壮之感。还有,"绿意"隐隐露出盎然,颇具感染力。

第三段,作者放下了包袱,荡开一笔,便可安心于梅雨潭中了。第一句,"梅雨潭闪闪的绿色招引着我们,我们开始追捉她那离合的神光了",通过"招引""追捉"两词呼应,极有意境美。来到潭前,作者的心与潭水融为一体,抒发着自己对潭水的热爱,他想用身体与潭水接触,因为他太爱这个绿了。抒情时,作者说出了自己内心最深处的感受,再配上助词,就相当富有诗意。作者用少一妇的裙幅,少女的心,鸡蛋清的软以及温润的碧玉来从静态、动态、亮度、质地及色彩多角度来比喻潭水,接着又用对比的手法,表明潭绿在他心目中的地位,其中还运用了反问句加强语气。段尾,作者表达出他美好心愿的同时,用细腻贴切的语言感染着读者。

最后一段,首尾呼应,意味深长。

#### 朱自清的毁灭篇六

春天是我们非常熟悉的季节,但往往又会给人带来焕然一新惊喜的。

春天,是希望的种子、是生命的开始、是美丽的象征。我从朱自清写的《春》中,看到了我们祖国美好的未来。人们在

努力地工作着、奋斗着,从希望的春天开始,为我们的世界 多添一份光彩。请大家就从现在做起,憧憬着我们的未来, 一起来为明天而努力吧!

#### 朱自清的毁灭篇七

《绿》是朱自清先生在《温州的踪迹》这篇文章中的一章。朱自清先生在写景类散文上的特长,发挥的淋漓尽致。

文章开头便写到"我第二次到仙岩的时候,我惊诧于梅雨潭的绿了。"开头开门见山,我们可能觉得有些突兀,但是它说明了文章的描写对象,还起到点题的作用。由此可见,"开门见山"这种写法是十分实用的,也可以看到朱自清先生的老练。

但作者并没有急着去写绿,而是选择坐在亭边作为切入口,慢慢接近"绿"。作者花费大量的笔墨去描写似乎与主题"绿" 无关的景物,其实暗藏玄机,我又从另一方面了解到了朱自 清先生的老道。

让我记忆最深的是这段话:"她松松的皱缬着,像少妇拖着的裙幅;她轻轻地摆弄着,像跳动的初恋的处女的心;她滑滑地明亮着,像涂了明油一般,有鸡蛋清那样软、那样嫩,令人想着曾触过的最嫩的皮肤;她又不杂些儿尘滓,宛然一块温润的碧玉,只清清的一色但你却看不透她!"

能把景写得如此优美,而且不失逼真的现代作家中,恐怕只有朱先生一人了吧?

# 绿朱自清读后感 篇20